

桃園市政府113年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 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客家事務局	113年網路 社群平臺行銷服務	網路媒體	113.01- 113.12	綜合規劃科	公務預算	客家業務-客家文化工作-綜合規劃工作	-	時睿傑股份有限公司	為提升民眾對於本市各項客家政策及議題的關注與瞭解，爰委託專業廠商營運管理及優化本局社群平臺，強化平臺內容之深度與趣味，進而觸及更多潛在民眾，擴大客家業務宣傳效益。	臉書、IG、Line及youtube等媒體行銷宣傳	本案總金額為156萬元，分4期支付。分別於2月份、5月份、9月份及12月份支付，已撥付第1期款共計312,000元。
客家事務局	臺灣客家茶 文化館2024 農民曆費用	平面媒體	113.02.01- 113.02.29	營運管理科	公務預算	客家業務-客家文化工作-營運管理工作	98,000	自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館舍，推廣客家文化，提高民眾參與率	自由時報	
客家事務局	2024永安海 螺新春特千 宣傳廣告費用	平面媒體	113.02.01- 113.02.29	營運管理科	公務預算	客家業務-客家文化工作-營運管理工作	98,000	中國時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為宣傳2024桃園客家新春藝文活動-宣傳永安海螺文化園區及推廣客家文化活動，提升館舍參訪人次。	中國時報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，如112.01.01；112.10.31；112.10.01-113.12.31(皆以年月日表示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7. 請按月於次月25日前於機關政府資訊公開區公告(1-11月於次月25日前，12月於次年2月28日前)；並按季於次月25日前，第4季於次年2月28日前將核章紙本及電子檔送主計處。
8. 其他查填方式請依預算法第62條之1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填列原則辦理。